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0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鱼跃科技”）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日 期（逐笔列 示）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
江苏鱼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	是	69,300,000	2014 年 8 月 20 日	2019 年 9 月 27 日	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丹阳支行	26.05%
合计	—	69,300,000	—	—	—	26.05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日 期（逐笔列 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江苏鱼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	是	50,000,000	2019年9月 30日	至办理解除 质押之日止	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丹阳支行	18.80%	公司 资金 需求
合计	—	50,000,000	—	—	—	18.80%	—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披露日，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65,983,4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53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206,4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 77.6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.59%。

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光明、吴群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46,811,8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4.57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249,600,000 股，占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55.86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.90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主要为调整融资结构，控股股东鱼跃科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如公司股东股份变动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与解除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- 3、股东关于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书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九日